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劉羽軒 電話:047531446 傳真:047229145

電子信箱:niss04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員林市青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13003546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影本及「公教人員生育補助常見問答集」各1份(電子檔2個)

(376470000A_1130035463_ATTACH1.pdf \cdot 376470000A_1130035463_ATTACH2.

pdf)

主旨: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為應修正「全國 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第4點附表八「公教人員婚喪 生育補助表」有關生育補助相關規定,更新「公教人員生 育補助常見問答集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3年1月23日總處給字第1134000126號書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公教人員保險法第36條修正生育給付相關規定,旨揭「公教人員婚喪生育補助表」生育補助修正規定,已自 113年1月5日生效,爰更新旨揭問答集,並置於人事總處全 球資訊網/總處政策與業務/業務Q&A/福利文康,及eCPA人 事服務網/「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」/ 專區/法規資料查詢項下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「公教人員生育補助常見問答集」各1 份。





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

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



